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4)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回購股份事項前十大股東及前十大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虞水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

截至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楊軍先生、朱勝利先生、李群峰先生、虞水先生及吳鐵軍先生；(ii)獨立非執行董事屈文洲先生、何淑懿女士及韓旭女士；(iii)職工董事凡展先生。

股票简称：海螺水泥

股票代码：600585

公告编号：临 2026-23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5月26日，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2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5月26日）登记在册的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1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81,790,034	37.40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298,091,290	24.50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738,331	1.83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8,767,400	1.30
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321,701	0.53
6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 专用证券账户	22,242,535	0.42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 信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74,041	0.3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8	太保致远（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太保致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8,003,800	0.34
9	安徽海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31,300	0.31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82,751	0.27

注：2026年5月26日公司总股本为5,299,302,579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此公司前10大股东与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日